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采购需求
1	名称	清城区 2026 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之危旧桥涵改造工程防洪评价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清远市清城区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锦霞路 5 号 联系电话：0763-3319680 联系人：欧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工程咨询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要求和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要求：咨询单位应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按合同完成防洪评价编制任务，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编制报告。 2. 服务内容：本项目共涉及 24 座桥，具体包括：21 座桥梁维修加固、2 座桥梁拆除重建、1 座桥梁原址重建，公路等级为四级公路，



		<p>设计速度为 20 公里/小时，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Ⅱ级。咨询单位需完成本项目全过程防洪评价编制工作。</p> <p>3.工程项目地址：清远市清城区。</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时限：120 个日历天。</p> <p>2.提供服务的地点：清远市清城区。</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总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0 个日历天，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防洪评价编制报告需真实，有效，完整。</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结算方式：服务费结算价最终以清城区投资审核中心或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为</p>

		<p>准，（注：如审核价高于合同价时按合同价结算）。</p> <p>2.一次性付款：咨询单位完成全部防洪评价编制工作并提交合格报告，通过水利部门审查取得批复，且双方完成结算确认后30个日历天内，采购采购人一次性支付至结算价的100%，具体付款条件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